

高安市公安局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公安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高安市公安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高安市公安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预防、制止、侦查和打击违法犯罪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管理交通、消防、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管理户政、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境内居留等有关事务；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卫工作；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高安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的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分析研究道路安全形势，提出对策。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和要求，检查处理辖区驾驶人及外地驾驶人在本辖区的交通违法行为。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处理及调节辖区群众、驾驶人及外地群众、驾驶人在本辖区发生的交通事故。科学落实勤务制度，上路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负责摩托车安全技术检验和学员考试及驾驶人审验，负责摩托插入牌证、驾驶人牌证的核发和管理。开展辖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工作，预防、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组织实施交通警卫工作，完成各级警卫任务。

接受公民报警、求助，打击车费路霸及各类涉车、涉路、违法犯罪活动，堵截逃犯及其他犯罪嫌疑人，维护辖区社会治安稳定。完成上级机关安排的其他工作任务。

（三）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的主要职责是：防暴处突，维护社会稳定；打击街面侵财型违法犯罪活动；街面巡逻、救助群众、抢险救灾等。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高安市公安局本级	二级
2	高安市公安局交警大队	二级
3	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	二级

本部门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716 人，其他人员 483 人。离退休人员 248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248 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高安市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59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0,222.4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79.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53.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842.8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98.52	本年支出合计	58	24,598.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4,598.52	总计	62	24,598.5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高安市公安局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24,598.52	24,59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222.40	20,222.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		公安	20,218.10	20,218.1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01		行政运行	18,026.32	18,026.3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191.77	2,19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0	4.3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0	4.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9.38	1,67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9.38	1,67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4.72	37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3.65	1,123.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02	181.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3.92	85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3.92	85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92	85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42.82	1,84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842.82	1,842.82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01		行政运行	1,842.82	1,842.8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高安市公安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24,598.52	19,971.49	4,627.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222.40	16,215.14	4,007.25			
20402		公安	20,218.10	16,215.14	4,002.95			
2040201		行政运行	18,026.32	15,592.32	2,434.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191.77	622.82	1,568.9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0		4.3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0		4.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9.38	1,679.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9.38	1,679.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4.72	374.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3.65	1,123.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02	181.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3.92	853.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3.92	853.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92	853.9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42.82	1,223.04	619.77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842.82	1,223.04	619.77			
2240201		行政运行	1,842.82	1,223.04	61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汇总表

部门：高安市公安局

2024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项 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598.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0,222.40	20,222.4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79.38	1,679.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53.92	853.9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842.82	1,842.8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24,598.5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598.52	24,598.52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32		24,598.52	总计	64	24,598.52	24,598.5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高安市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4,598.52	19,971.49	4,627.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222.40	16,215.14	4,007.25
20402			公安	20,218.10	16,215.14	4,002.95
2040201			行政运行	18,026.32	15,592.32	2,434.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191.77	622.82	1,568.95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0		4.3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4.30		4.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9.38	1,679.3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79.38	1,679.3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74.72	374.7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23.65	1,123.6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1.02	181.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53.92	853.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53.92	853.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3.92	853.92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842.82	1,223.04	619.77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1,842.82	1,223.04	619.77
2240201			行政运行	1,842.82	1,223.04	619.7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高安市公安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382.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0.6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650.45	30201	办公费	714.4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46.03	30202	印刷费	56.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454.28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79.36	30205	水费	20.50	310	资本性支出	284.7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31.50	30206	电费	127.5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84	30207	邮电费	16.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4.48	30208	取暖费	9.0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39.5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64.92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8.9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9	30211	差旅费	35.45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2.9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25.08	30213	维修(护)费	47.0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962.22	30214	租赁费	1.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3.6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0.6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4.31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6.8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13.63
30304	抚恤金	56.34	30224	装备购置费	57.0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9.57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4.3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44.98	30227	委托业务费	1,621.9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69.1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250.93	30229	福利费	8.3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5.6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6.19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9.7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756.08	公用经费合计					5,215.4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高安市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高安市公安局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高安市公安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674.30	674.62	674.62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633.60	650.31	650.31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113.63	113.63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633.60	536.68	536.68
3.公务接待费	6	40.70	24.31	24.31
（1）国内接待费	7	---	---	24.31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8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34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58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951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部门：高安市公安局

2024 年度

公开 10 表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96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155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1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4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11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4598.5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24598.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82.79 万元，增长 3.29%，主要原因：工作量增加，工作要求提高，各项执勤、办案活动的开支增加，相关业务装备的软硬件同步升级。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4598.52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24598.5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4598.5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82.79 万元，增长 3.29%，主要原因：工作量增加，工作要求提高，各项执勤、办案活动的开支增加，相关业务装备的软硬件同步升级；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3 年和 2024 年无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19971.49万元，占81.19%；项目支出4627.03万元，占18.81%；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15599.09万元，决算数24598.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7.69%。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3458.39万元，决算数20222.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26%。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业务增加，开支增大。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1286.78万元，决算数1679.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5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业务增加，开支增大。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853.92万元，决算数853.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

（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1842.82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业务增加，开支增大。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971.4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4382.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3272.92 万元，增长 29.46%，主要原因：业务增加，人员开支增大。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930.64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4.02 万元，下降 9.61%，主要原因：经费紧张，压减开支。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73.61 万元，比上年增加 4.69 万元，增长 1.27%，主要原因：业务增加，开支增大。

（四）资本性支出 284.77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1.97 万元，下降 34.80%，主要原因：经费紧张，压减开支。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674.62 万元，决算数 674.6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11.93 万元，下降 1.74%，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2024 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2023 年和 2024 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没有安排因公出国。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650.31

万元，决算数 650.31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113.63 万元，决算数 113.6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预算购置车辆。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8.41 万元，增长 33.34%，主要原因：2024 年更新车辆。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8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536.68 万元，决算数 536.6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预算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7.27 万元，下降 6.49%，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34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24.31 万元，决算数 24.3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按预算开支。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07 万元，下降 11.23%，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开支。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58 批，累计接待 1951 人次，主要是：接待外单位办案，各级检查人员。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807.21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617.36 万元，下降 11.38%，主要原因：厉行节约，压减开支。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60.0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4.4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4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25.5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5.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3.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85.74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9.9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33.1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33.1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33.17%。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96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5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此处请补充内容）。本部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1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纳入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 1 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56.297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1 个项目评价

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业务经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6.29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值，聚焦“作示范、勇争先”工作目标，从严从实从细落实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战疫情等各项措施，保证全市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政治大局安全稳定，深入践行“四个倡导”工作理念，全力以赴补短板、强弱项、提能力，加快实现高安公安工作现代化目标。一是防风险、除隐患，公共安全稳中求进；二是出重拳、下狠手，打击整治亮点纷呈；三是优服务、促发展，护航经济主动有为；四是抓改革、强机制，创新管理提质增效；五是铸忠魂、勇争先，队伍建设坚实过硬。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237.25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评价结果为“优”。从评价情况看，完成了各项绩效目标值，全力维护政治稳定，高压打击违法犯罪，护航经济社会发展，全面深化公安改革，不断夯实队伍建设，警营生态持续健康发展。。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部门“专项业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高安市公安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公安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6.297	356.297	356.29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356.297	356.297	356.297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预计在2024年内集中开展多次案件线索再排查、再摸底行动，压实责任深入摸排，梳理问题分析研判，通过“回头看”提升线索核查效率，努力扩大斗争成果。毒品预防教育零死角，吸毒人员全部纳入管控，社会面无毒人员，创建全省禁毒示范城市。由市、县财政直接承担照相经费，即由财政部门先期拨付经费给公安部门，然后每月由公安部门按办理身份证数量如数向照相馆及照片质量检测单位支付有关费用。</p>			<p>聚焦“作示范、勇争先”工作目标，从严从实从细落实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战疫情等各项措施，保证全市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政治大局安全稳定，深入践行“四个倡导”工作理念，全力以赴补短板、强弱项、提能力，加快实现高安公安工作现代化目标。一是防风险、除隐患，公共安全稳中求进；二是出重拳、下狠手，打击整治亮点纷呈；三是优服务、促发展，护航经济主动有为；四是抓改革、强机制，创新管理提质增效；五是铸忠魂、勇争先，队伍建设坚实过硬。</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	≤3562970元	356297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破获刑事案件	≥600起	600	20	20	
		质量指标	完成安保任务	做到“白天见警察、晚上见警灯、警察常在、警灯常亮”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进一步提升工作水平
		时效指标	持续打击和重点打击相结合	=1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揭露和查处重大经济犯罪线索数(≥10起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深化公安“放管服”改革	审批服务事项进驻行政服务中心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8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项目部门评价报告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反映财政单位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 财政专户资金：指事业单位按照省物价单位和财政部门批准的收费许可证收取的缴入财政专户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 政府性基金收入：指纳入基金管理或参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履行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开支的费用，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基本支出包括用于工资、津贴及奖金等的人员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公用经费。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三公”经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的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



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高安市公安局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实施效果，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根据《江西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全省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赣财绩〔2025〕5号）、《高安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4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高财绩〔2025〕1号）等文件要求，高安市公安局对2024年度高安市公安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职能，组织架构、人员及资产等基本情况。

1.部门主要职责职能

高安市公安局的主要职责是：1、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拟订有关公安工作的规定和实施办法；研究新形势下出现的社会治安新情况、新问题；组织实施全市公安系统对危害国家安全、影响社会稳定和社会治安的重要动态信息的搜集、综合、研判、报送工作，掌握情况，分析形势，制定对策；对全市公安工作进行决策、部署。2、组织实施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3、组织实施管理社会治安，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



社会治安秩序行为，处置突发事件。4、管理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维护交通秩序，查处交通事故。5、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施消防监督。6、组织实施全市警保、卫工作。7、加强安全防范和遵守法律、遵守公共秩序的宣传教育，指导和监督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学校等单位 and 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各类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建设和治安防范工作。8、管理户籍、居民身份证、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高安居住、停留、旅行的有关事务。9、管理枪支弹药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管理特种行业；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10、组织实施全市监所看管、深挖犯罪等工作。11、负责全市公安系统的机要通信工作；监督、管理全市计算机信息系统和网络安全保护工作。12、负责全市公安业务工作。13、规划和实施全市公安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加强对公安民警的管理、教育、训练，协助市委组织部、政法委管理市局机关及下属单位和派出机构领导班子。14、规划、组织全市公安科技工作，负责实施公安指挥系统、视频监控系統、信息技术、刑事技术和技术侦察建设。15、检查、监督全市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16、开展警察公共关系建设，构建和谐警民关系，维护公安民警良好形象。17、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2.组织架构

2024年高安市公安局部门共有预算单位3个，包括高安市公安局本级和2个二级预算单位，二级预算单位具体包括：高安市交警大队和高安市公安局特巡警大队。本单位设立50个内设机构，分别

是：国内安全保卫大队、出入境管理大队、经济犯罪侦查大队、治安警察大队、刑事警察大队、禁毒大队、巡特警大队、户籍管理大队、法制大队、指挥中心、情报大队、网络安全保卫大队、安全生产大队、办公室、政工科（老干办）、信访科、警务督察大队、警务保障室、看守所、拘留所等 20 个职能股室；另设瑞州派出所、筠阳派出所、大城派出所、八景派出所、祥符派出所、石脑派出所、龙潭派出所、杨墟派出所、汪家派出所、伍桥派出所、村前派出所、上游派出所、东方红派出所、蓝坊派出所、上湖派出所、黄沙派出所、灰埠派出所、相城派出所、田南派出所、建山派出所、新街派出所、太阳派出所、独城派出所、荷岭派出所、建陶基地派出所、工业城派出所、水上派出所、交通枢纽派出所、新区派出所、产业基地派出所等 30 个派出机构。

3.人员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年末实有人数 119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199 人，离休人员 0 人；年末其他人员 248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4.资产情况



高安市公安局		2024年11月		会政财 01 表	
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净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71201790.8	68368170.91	短期借款	0	0
短期投资	0	0	应交增值税	0	0
财政应返还额度	0	0	其他应交税费	0	0
应收票据	0	0	应缴财政款	0	0
应收账款净额	0	0	应付职工薪酬	6976549.38	4647880
预付账款	2250169.6	1475246.6	应付票据	0	0
应收股利	0	0	应付账款	1101704.01	2876850.03
应收利息	0	0	应付政府补贴款	0	0
其他应收款净额	7186531.69	203352.45	应付利息	0	0
存货	0	0	预收账款	0	0
待摊费用	0	0	其他应付款	65644274.49	64787476.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0	预提费用	0	0
其他流动资产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	0
流动资产合计	80637492.09	70046769.96	其他流动负债	0	0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73722527.88	72312206.29
长期股权投资	0	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债券投资	0	0	长期借款	0	0
固定资产原值	144536774.7	139704356.3	长期应付款	0	0
减：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98455597.15	93920739.81	预计负债	0	0
固定资产净值	46081177.52	45783616.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0
工程物资	0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0	0
在建工程	0	0	受托代理负债	0	0
无形资产原值	0	0	负债合计	73722527.88	72312206.29
减：无形资产累计摊销	0	0			
无形资产净值	0	0			
研发支出	0	0			
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0	0			
减：公共基础设施累计折旧（摊销）	0	0			
公共基础设施净值	0	0			
政府储备物资	0	0			
文物文化资产	0	0			
保障性住房原值	0	0			
减：保障性住房累计折旧	0	0	净资产：		
保障性住房净值	0	0	累计盈余	43518180.16	43518180.16
长期待摊费用	0	0	专用基金	0	0
待处理财产损益	0	0	权益法调整	0	0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0	无偿调拨净资产*	1526926.89	--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081177.52	45783616.49	本期盈余*	7951034.68	--
受托代理资产	0	0	净资产合计	52996141.73	43518180.16
资产总计	126718669.6	115830386.5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26718669.6	115830386.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高安市公安局资产总额为12671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合计为8063万元，非流动资产合计为4608万元；负债为7372万元，其中流动负债为7372万元；净资产为5299万元。

（二）当年部门履职总体目标、工作任务。

1.总体目标

2024年，高安市公安局在宜春市局党委和高安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定位，以“能力提升、大抓落实、狠抓项目”活动为抓手，全力以赴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有力确保了全市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

2.工作任务

2024年高安公安平安建设提质，综合治理提效，规范执法提档，基层基础提优，过硬队伍体能。树牢底线思维，筑牢安全屏障，政治大局更加稳固；治理风险隐患，化解矛盾纠纷，公共安全更加托底；保持高压态势，严打突出犯罪，平安基石更加坚实；聚焦警务改革，创新体制机制，新质战斗力更加强劲；树牢大局意识，擦亮法治底色，护航发展更加高效；突出政治见警，淬炼忠诚警魂，队伍作风更加过硬。

（三）当年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年刑事、治安、交通警情同比分别下降2%、5.9%、12.33%。全年受理亡人道路交通事故同比下降1.16%，死亡同比下降5.43%。



全市刑事、治安、交警情数同比下降，公安工作满意度排名提升。开展行动受到公安部督导组高度评价。宜春地区绩效考评综合成绩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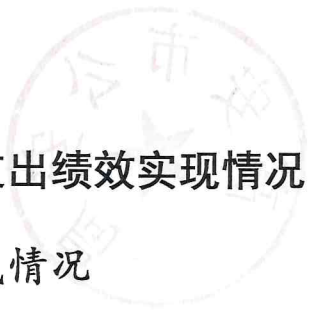
(四) 当年部门预算及执行情况。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栏次		1	2	3	栏次	4	5	6		栏次	7	8	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5,990,938.40	259,419,056.36	245,985,221.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一、基本支出	58	152,701,468.40	203,443,429.86	199,714,948.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人员经费	59	112,330,397.40	148,335,768.41	147,560,786.5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公用经费	60	40,371,071.00	55,107,661.45	52,154,161.45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7,537,355.40	218,611,287.44	202,223,952.29	二、项目支出	61	6,242,970.00	58,929,126.50	46,270,273.17
五、事业收入	5	2,953,500.00	2,953,50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62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三、上缴上级支出	6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四、经营支出	64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2,867,841.00	16,793,844.79	16,793,844.79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6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6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68	—	—	245,985,221.2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一、工资福利支出	69	—	—	149,815,353.7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0	—	—	88,889,516.56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	—	—	3,736,052.3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72	—	—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73	—	—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六、资本性支出	74	—	—	3,544,298.6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75	—	—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539,242.00	8,539,242.00	8,539,242.00	八、对企业补助	76	—	—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77	—	—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十、其他支出	78	—	—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8,428,182.13	18,428,182.13		79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8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81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82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83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8,944,438.40	262,372,556.36	245,985,221.21					本年支出合计	84	158,944,438.40	262,372,556.36	245,985,221.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85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86				
	30									87				
总计	31	158,944,438.40	262,372,556.36	245,985,221.21					总计	88	158,944,438.40	262,372,556.36	245,985,221.21	

备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注：1、本套决算报表中刷绿色单元格为自动取数生成，不需人工录入数据。2、本表为自动生成表。

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预算支出全年预算数为26237.26万元，被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支出预算资金为26237.26万元，占本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全年预算数总额的100%。预算执行资金24454.64万元，执行率93.21%。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

（一）履职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2024年我局设定公安机关业务装备配备数量662（套），该小项实际得分5分。支持市县（区）公安机关数量1个，该小项实际得分5分。实战训练参训人次的1063人次，该小项实际得分5分。

2.质量指标。

2024年预算资金集中检查覆盖率100%，该小项实际得分5分。公安机关案件破案率93%，该小项实际得分5分。新增设备使用率100%，该小项实际得分5分。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都达到100%，该小项实际得分5分。

3.时效指标。

2024年我局装备（设备）采购及时率98%，扣2分，该小项实际得分3分。受理案件及时率100%，该小项实际得分5分。资金下拨及时率100%，该小项实际得分5分。

4.成本指标。

人员及运转包含宣传、培训、出差办案所需经费24454.64万元，该小项实际得分5分。



(二) 履职效果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国家及个人经济损失 2296.73 万元，该小项实际得分 5 分。

2.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安全的环境指标，2024 年，我局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安全的环境，完成 20 余场重要会议和大型活动以及春节、全国“两会”、国庆等安保任务，该小项实际得分 5 分。社会公众对禁毒工作认知度指标，覆盖社区、学校，开展 626 禁毒宣传工作，高安吸毒人员动态管控工作在全省禁毒支队长培训班上作经验介绍，该小项实际得分 5 分。

3.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定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性指标，我局利用预算资金，进一步加强了部门之间的联动机制，完善了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了应急管理防控体系。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健全性方面，在宜春市局对派出所 1-8 月考核中，全市 34 个城区派出所，前 10 名高安占据 3 个；164 个农村派出所，前 20 名高安占据 6 个，城区、农村派出所考核第一名均来自高安，且高安城区派出所没有一个在后 17 名，农村派出所没有一个在后 30 名。在 8 月 31 日召开的宜春公安派出所长会议上，全市 10 个记集体三等功的派出所中，高安占据 3 个，10 个记个人三等功的派出所长中，高安占据 3 个，10 个记个人嘉奖的派出所长中，

高安占据 2 个，立功受奖名额占全市派出所的 26.67%，扣 2 分，该小项实际得分 8 分。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公众安全感指标为高安公众对高安治安环境的安全感 90%，3 月，指挥中心荣获全省公安机关 110 报警服务台规范化评价“达标示范点”。10 月，全省公安法治文明监所建设推进会在高安市拘留所、看守所设立现场观摩点。11 月，宜春市公安法治文明监所建设推进会在高安市公安局召开。高安市拘留所先后获评“全国公安法治文明监所示范单位”“全国公安监管部门法治文明监所建设成效突出单位”。城南派出所社区民警卢小林被评为江西“最美基层民警”并被省委省政府记个人一等功奖励，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显著提升。该小项实际得分 10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主要问题

经汇总，个别项目指标值未完全达标，主要表现在：政治安全领域危机与挑战现实直接、社会稳定领域防范与疏导任务繁重、公共安全领域治理与防范压力增大、突出犯罪领域打击与整治难度加大。

（二）原因分析

面对新形势、新任务，特别是与上级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盼相比，还存在着较多的短板弱项。



(三) 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

高安公安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公安工作的重要论述和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上级部署要求，聚集“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任务，以重实干、强担当的鲜明工作导向，争第一、创唯一的火热工作激情，坚持底线思维、主动思维、系统思维、有解思维，坚决维护社会大局持续安全稳定，严密防范网上网下安全风险，不断完善争先创优工作机制，加快提升公安工作能力水平，奋力谱写高安公安工作现代化新篇章，全力以赴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编制部门预算依据，适当调减执行进度较慢项目预算；按相关政策及本部门发展规划，结合本年度预算变化因素，规范绩效目标、绩效跟踪、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等各项管理流程，确保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有效衔接。

